党委巡察办2021年工作总结

自党委巡察办成立以来，坚持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，落实中央及省委巡视巡察上下联动要求，坚持“统筹协调、指导督导、服务保障”的职责要求，努力推动学校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，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。

**一、坚持“两个强化”，着力提高履职尽责能力**

按照“打铁必须自身硬”的要求，坚持强化科学理论武装和业务能力提升，通过部门常训、巡前集训、边巡边训，全面提高巡察干部的履职尽责能力。

**强化科学理论武装。**通过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，深刻认识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巡视巡察工作，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、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，为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深化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。通过党史学习教育，特别是关于党的巡视工作历史，深刻认识到党的巡视制度伴随着中国革命、建设和改革各个时期不断深入而渐次走向规范与完善，并在加强党内监督、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通过学习中央关于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意见等文件，深刻认识到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，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要部署；根本目的是加强党中央对巡视巡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，层层压实责任，以上促下、联动贯通；巡察工作在上下联动战略格局中处于基础地位，是推动党中央大政方针、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在基层落实落地的重要抓手。

**强化业务能力提升。坚持部门常训，**开展经常性的巡察理论知识学习，研读巡察工作政策文件，努力提高做好巡察工作的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**坚持巡前集训**，第三轮巡察进驻前，邀请芜湖市委巡察办负责同志来校授课，重点就如何撰写高质量巡察报告进行专题培训；邀请安徽师范大学巡察办负责同志讲授高校巡察工作实务，分享兄弟院校巡察工作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；协调7个职能部门，分别围绕巡视巡察政策、理论实务、巡察监督重点领域相关业务等开展培训和政策解读。**坚持边巡边训，**巡察中，开展调研指导，深入被巡单位，了解遇到的问题，及时组织研判分析，提出具体意见；巡察后，协调做好提请协助、组办会商等工作，坚持以干代训、边巡边训。

二、健全“四个机制”，推进巡察工作制度建设

把加强和完善巡察工作机制、健全制度体系作为促进巡察监督深入开展、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举措，为巡察工作规范提升、权威发力、充分发挥利剑作用提供坚强保障。

**健全责任落实机制。**校常委常委会议先后7次研究巡察工作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2次听取巡察情况汇报，3位校领导出席第三轮巡察情况反馈会议，不断完善巡察工作学校党委统一领导、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、巡察办公室统筹协调、巡察组具体实施、有关单位积极配合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研究制定《巡察干部队伍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遴选纪检监察、组织人事、基层党建、财务审计等领域86名干部组建巡察工作人才库。

**健全贯通融合机制。**研究制定《巡察工作协作配合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加强与纪检、组织、审计等部门常态化的工作沟通联系，探索巡察监督与职能监督同频共振、同向发力的协同机制。巡察进驻前，专门印发通知，分别向相关部门征求被巡察单位有关情况40余条，及时通报巡察组，实现信息共享共用，提高监督效率。主动争取上级指导，及时做好请示汇报，有效发挥横向融合，纵向贯通的综合监督的作用。

**健全巡察工作机制。**把依规依纪依法要求贯穿巡察全过程，在全面总结实践探索基础上，建立“1+7”的制度体系，修订《巡察工作实施办法》，制定《巡察工作规程（试行）》，明确巡察准备、巡察了解、巡察报告、巡察反馈、巡察移交、巡察整改、成果运用、立卷归档等八个阶段、四十个环节，有力保障巡察工作规范化开展。配套出台《巡察工作保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巡察报告问题底稿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为巡察工作精细化开展提供“说明书”“路线图”。

**健全巡察整改机制。**研究制定《巡察整改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健全巡察整改落实工作机制，推动巡察整改“后半篇文章” 做深做实做细，切实形成巡察发现问题、报告问题、移交问题、推动解决问题的完整制度链条。研究制定《巡察整改工作成效评估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明确巡察办和相关部门的职责任务和协调配合机制，探索巡察整改联合督查等有效方式，促进整改常态长效。

三、开展“三项工作”，落实学校党委决策部署

坚持把巡察工作与中心工作一体谋划、一体部署、一体推进，巡察办成立以后，始终把做好上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、开展第三轮巡察工作、推动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有力整改作为重点工作，统筹谋划、精心组织、扎实推进，确保学校党委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高质量完成。

**完成巡察整改“回头看”。**印发《开展巡察整改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的通知，对2019年已接受校内巡察的机械工程学院党委、电气工程学院党委、现代技术中心（工程训练中心）、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后勤党总支（后勤保障处）6个单位开展巡察整改“回头看”。协调3个巡察组督促被巡单位将反馈的问题改彻底、改到位。组织召开学校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,听取对6个单位巡察整改“回头看”情况的汇报，协调督促3个巡察组修改完善情况报告并及时反馈。截止11月底，6个单位完成巡察整改“回头看”整改工作。

**开展第三轮巡察工作。**根据学校党委工作部署，10月至11月，对人文学院党委、体育学院党总支、建筑工程学院党委三个学院党组织开展巡察。坚持政治巡察定位，做足巡前准备，印发《第三轮巡察工作方案》《关于开展第三轮巡察工作的通知》《做好第三轮巡察协作配合工作的通知》，进一步细化巡察工作流程，制定巡察监督重点细化清单，召开巡察动员会，开展巡察干部专题培训；突出问题导向，加强巡中沟通，充分发挥“统筹协调、指导督导、服务保障”作用，3次到巡察组驻地调研了解实际情况，及时解答问题给予指导，加强组办会商，研究讨论进一步完善巡察报告，巡察3个二级党组织发现问题55个；注重程序严谨，强化巡后协作，统筹协调巡察组、被巡单位做好巡察意见反馈，会同各巡察组做好巡察材料收集、整理、归档工作。及时向3个被巡察单位印发《第三轮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提示提示》，就报送整改方案、整改进展情况报告、明确整改公开要求、协调整改公开、综合汇报和报告、开展专项检查、确定和运用评估结果等工作进行细化安排。根据巡察发现的问题，依据部门职责，分别向相关部门抄送《巡察情况抄告单》，推进相关部门加强职能监督，发挥综合监督作用。

**做好省委巡视“回头看”反馈意见整改工作。**严格对照学校党委《整改方案》要求，配合做好3个问题的整改工作，分析存在问题原因，研究制定整改措施，认真抓好各项整改任务落实。落实中央及省委关于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要求，将省委巡视“回头看”反馈情况，以及二级学院的共性问题，纳入校内巡察重点监督内容，一体推进省委巡视“回头看”反馈问题和校内巡察发现问题整改。

2022年，党委巡察办将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，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，不断增强政治担当，持续强化政治监督，扎实推进政治巡察，正确处理政治和业务的关系，善于从政治上发现问题、查找偏差，督促二级党组织把整改作为管党治校的有力抓手，自觉做到以巡促改、以巡促建、以巡促治，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，为学校建设高水平大学提供政治监督保障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